

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，现因年度报告编制复核等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财务报表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现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调整为 2017 年 8 月 28 日。公司对延期披露半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泰林工程构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9 日